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8月14日至2025年11月13日止。

第 84555152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4月08日

商 标

名扬星辰体育

申请人 玉林市蓝名扬星篮球俱乐部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玉林市江滨路471号

代理机构 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业务玉林受理窗口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1类：提供体育信息；